

惠州市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 大亚湾经济技术开发区分局文件

惠湾安监〔2022〕10号

关于印发《区安监分局 2022 年度安全生产 监管执法工作计划》的通知

澳头、西区、霞涌街道办，局机关各科（室）、直属事业单位：

《区安监分局 2022 年度安全生产监管执法工作计划》业经区管委会同意，现印发给你们，请遵照执行并制定相应计划。

惠州市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
大亚湾经济技术开发区分局

2022 年 1 月 24 日

区安监分局 2022 年度安全生产 监管执法工作计划

为进一步加强安全生产执法监察工作，依法推动科学监管，防范生产安全事故和职业病危害事故的发生，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职业病防治法》《广东省安全生产督查检查办法》《广东省安全生产管理条例》《安全生产监管年度执法工作计划编制办法》和市、区的有关规定及要求，结合我局法定职责、监管权限、执法人员数量、生产经营单位状况、技术装备和经费保障等实际，制定本计划。

一、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六中全会精神，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强化理论武装，认真谋划安全生产工作思路和目标任务；强化责任落实，大力推进全面从严治党向纵深发展；强化理论学习，努力提高政治素质和业务能力；强化依法治理，全面提升安全生产法治水平；强化改革创新，统筹推动安全生产改革发展；强化综合治理，不断提高安全生产防控能力；强化基础设施建设，努力构建安全生产长效机制，大力推动安全生产工作上水平。始终把保障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放在首位，以强化企业安全生产主体责任为重点，继续深入开展“安全生产年”活动，加强基

础建设，加强责任落实，加强依法监督，进一步强化安全生产行政执法工作，增强安全生产监管监察工作的规范性和高效性，促进全区安全生产形势进一步稳定好转。

二、适用范围

本执法计划适用于区安监分局在 2022 年度开展的行政执法检查工作。

（一）日常执法检查的适用范围

指行政执法业务科室和行政执法人员深入生产经营单位，检查其执行落实安全生产等方面法律法规和标准规范相关规定的情况，并据以作出行政处罚、行政强制或其他强制性行政决定的行为，或据以督促各街道办或其他部门履行安全生产监管职责的行为。

（二）行政执法人员的适用范围

指符合《广东省行政执法责任制条例》规定条件，并根据《广东省〈行政执法证〉管理办法》（粤府令第 196 号）持有有效的广东省行政执法证的人员。

三、执法职责

区安监分局依法履行对全区安全生产工作实施综合监督管理，指导协调和监督检查区有关部门依法履行安全生产监督管理职责；对非煤矿山、危险化学品企业进行执法监督管理；对街道安全办的安全生产工作进行监督检查。具体安全监管和行政执法职责：

- (一) 实施安全生产行政许可;
- (二) 检查企业安全生产条件;
- (三) 查处安全生产违法行为和事故隐患;
- (四) 检查石化区及港区企业职业健康;
- (五) 组织参与生产安全事故报告和调查处理;
- (六) 受理和查处安全生产举报事项;
- (七) 组织听证。

四、安全监管执法工作计划

(一) 危险化学品重点生产经营单位

1. 涉及重点监管危险化学品(加油站、涂料类危险化学品生产企业除外)、重点监管危险化工工艺和危险化学品重大危险源的生产经营单位;

2. 两年内有不良执法记录、2020年以来发生过生产安全事故或被实施安全生产行政处罚企业。

(二) 非煤矿山类

1. 矿山企业;

2. 两年内有不良执法记录、2020年以来发生过生产安全事故或被实施安全生产行政处罚及群众信访投诉企业。

(三) 冶金、建材、纺织、商贸、轻工、烟草、机械、有色类

1. 危险化学品使用企业;

2. 木制家具制造企业;

3. 涉氨、粉尘防爆、有限空间作业企业；
4. 两年内有不良执法记录、有发现职业病或疑似职业病病例、2020 年以来发生过生产安全事故或被实施安全生产行政处罚企业。

具体检查计划见附件 2-5

五、行政执法检查工作日测算方法及结果

（一）行政执法检查工作日测算

根据《国家安全监管总局关于印发〈安全生产监管年度执法工作计划编制办法〉的通知》（以下简称《办法》）有关规定，结合本局行政执法人员数等实际情况，经测算，本局全年应落实行政执法检查工作日为 702 天（具体内容和测算方法见附件 1）。

（二）行政执法检查工作日安排

全年，我局总法定工作日 4500 天，其他执法工作日 1620 天，非执法工作日 2178 天，行政执法检查工作日为 702 天。按照执法检查应当符合两名或以上执法人员同时参加的规定，我局根据实际，每次执法检查拟安排 2 人以上的日常执法检查 and 开展临时性专项整治等执法检查。

六、2022 年执法检查生产经营单位

（一）2022 年执法分局执法检查工作计划表（责任科（室）：执法监察分局，详见见附件 2）；

（二）2022 年危险化学品企业执法检查工作计划（责任科（室）：危化品监管科，详见见附件 3）；

（三）2022 年工矿商贸科执法检查工作计划（责任科（室）：安全综合监管科，详见附件 4）；

（四）2022 年职业健康执法检查工作计划（责任科（室）：职业健康科，详见附件 5）。

七、执法检查的内容

根据国家安监总局《安全生产监管监察职责和行政执法责任追究暂行规定》（总局令第 24 号）第八条规定，对生产经营单位要重点监督检查 21 项内容：

1. 依法通过有关安全生产行政审批的情况；
2. 有关人员的安全生产教育和培训、考核情况；
3. 建立和落实安全生产责任制、安全生产规章制度和操作规程、作业规程的情况；
4. 按照国家规定提取和使用安全生产费用，安排用于配备劳动防护用品、进行安全生产教育和培训的经费，以及其他安全生产投入的情况；
5. 依法设置安全生产管理机构和配备安全生产管理人员的情况；
6. 危险物品的生产、储存单位以及矿山、金属冶炼单位配备或者聘用注册安全工程师的情况；
7. 从业人员、被派遣劳动者和实习学生受到安全生产教育、培训及其教育培训档案的情况；

8. 新建、改建、扩建工程项目的安全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入生产和使用，以及按规定办理设计审查和竣工验收的情况；

9. 在有较大危险因素的生产经营场所和有关设施、设备上，设置安全警示标志的情况；

10. 对安全设备的维护、保养、定期检测的情况；

11. 重大危险源登记建档、定期检测、评估、监控和制定应急预案的情况；

12. 教育和督促从业人员严格执行本单位的安全生产规章制度和安全操作规程，并向从业人员如实告知作业场所和工作岗位存在的危险因素、防范措施以及事故应急措施的情况；

13. 为从业人员提供符合国家标准或者行业标准的劳动防护用品，并监督、教育从业人员按照使用规则正确佩戴和使用情况；

14. 在同一作业区域内进行生产经营活动，可能危及对方生产安全的，与对方签订安全生产管理协议，明确各自的安全生产管理职责和应当采取的安全措施，并指定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进行安全检查与协调的情况；

15. 对承包单位、承租单位的安全生产工作实行统一协调、管理，定期进行安全检查，督促整改安全问题的情况；

16. 建立健全生产安全事故隐患排查治理制度，及时发现并消除事故隐患，如实记录事故隐患治理，以及向从业人员通报的情况；

17. 制定、实施生产安全事故应急预案，定期组织应急预案演练，以及有关应急预案备案的情况；

18. 危险物品的生产、经营、储存单位以及矿山、金属冶炼单位建立应急救援组织或者兼职救援队伍、签订应急救援协议，以及应急救援器材、设备和物资的配备、维护、保养的情况；

19. 按照规定报告生产安全事故的情况；

20. 依法应当监督检查的其他情况；

21. 工作场所职业病危害防治的情况。

八、执法工作的实施

（一）检查方式与方法

执法检查工作以深入基层一线，采取现场检查、问卷调查、查阅资料、听取汇报、交流座谈、约谈督导、反馈意见等方式进行。其中现场检查以突击检查、随机抽查为主，注重采取暗查暗访和“双随机”抽查（随机确定待查对象、随机确定执法人员）的方法开展检查，并重点查阅生产经营单位安全生产管理的台账、文件、资料、记录和证照等资料，抽查场所、工艺、设施、设备和岗位等安全隐患自查整改落实和事故防范情况等。在专业技术性强、工艺、设备、设施复杂的行业领域，聘请专家或专业技术服务机构参与安全督查检查。

（二）规范执法行为，完善执法检查方案

各科室检查要结合“双随机”，执法检查前要制定企业的检查方案，由执法监察分局组织专门力量每季度评查一次执法计划的落实情况，加大执法计划工作的监督落实，写出评查报告向局务会汇报。

（三）保障措施

1. 制定月度监管执法工作计划。各执法业务科室应当在落实年度监管执法计划的基础上，制定本科室月度监管执法计划，进一步细化各检查企业的重点检查内容和检查人员安排等。进行执法检查前，应当根据生产经营单位的数量、分布、生产规模及安全生产状况，确定现场检查方案，依法开展现场检查，实施现场处理措施，或移送有关部门。

2. 规范行政执法档案。各执法业务科室在开展执法检查工作中，要规范填写现场检查记录等法定执法文书，并将相关执法文书等材料纳入执法检查档案或行政处罚档案。

3. 落实信息公开。各执法业务科室适时对经查确实存在重大事故隐患和严重违法行为企业的行政处罚情况落实对外公开。

九、工作要求

（一）落实行政执法责任制。各相关科（室）要认真落实行政执法岗位职责，完善执法程序，规范执法行为，认真组织执法检查，积极督促生产经营单位排查治理隐患。实行科（室）一把手负总责，分管领导监管制，对存在不依法履行职责或者违

反法定权限和程序实施执法检查行为的，依照有关规定，对直接责任人员和有关人员追究相关责任。

（二）加强工作配合。各相关科（室）在对同一单位进行执法检查时，实行统一执法，认真履行各自职责、互相配合，积极提高服务质量。

（三）提高执法水平。各相关科（室）要认真执行工作计划，对工作完成进度，执法文书的使用情况、执法案卷归档等情况进行总结，不断促进执法行为和执法程序规范化，进一步提高行政执法水平。

附件 1

区安监分局 2022 年度行政执法检查 工作日测算方法及结果

按照国家安全监管总局《关于印发〈安全生产年度监督检查计划编制办法〉的通知》（安监总政法〔2017〕150号）规定，结合本局行政执法人员数，经测算本局2022年执法检查工作日为702天，具体测算项目、方法及结果如下：

一、局机关安全监管执法人员数量

局机关设有办公室、安全综合监管科、危化品监管科、职业健康科、执法监察分局；目前，局机关在编为18人，已取得执法证资格人员为18人，符合《安全生产监管年度执法工作计划编制办法》县级安全生产监督管理部门执法人员不得低于在册人数80%的规定，我局从事安全监管执法人员数量确定为18人。

二、执法工作日测算确定

1.总法定工作日的确定（4500 天）

总法定工作日=法定工作日×执法人员数量=（全年天数-全年法定假日）×执法人员数量=（365-115）×18=4500 天；

说明：①全年365天；②全年法定假日115天；③执法人员数量为18人。

2.其他执法工作日的确定（1620 天）

其他执法工作日=实施行政许可工作日+事故调查和处理工作日+举报查处工作日+参与区管委会和有关部门、上级安监部门组织的执法行动工作日+开展机动执法工作日+听证、行政复议、行政应诉工作日+上级安全监管机关安排的工作任务工作日=159+360+90+720+135+12+120+24=1620 天;

(1) 实施行政许可(含行政服务)工作日的确定(159 天)

安全生产行政许可(含行政服务)包括危险化学品建设项目安全条件审查、危险化学品建设项目安全设施设计审查、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危险化学品建设项目安全条件简易程序备案、危险化学品建设项目安全设施设计审查简易程序备案、第三类非药品类易制毒化学品备案;非煤矿山安全生产许可等。

①危险化学品建设项目安全条件审查(9 天)

工作日=许可受理审查数×(审查资料时间+查看现场时间+整改复查时间)×审查人数=3×(0.5+0.5+0.5)×2=9 天

(责任科(室): 危化品监管科)

②危险化学品建设项目安全设施设计审查(9 天)

工作日=许可受理审查数×(审查资料时间+查看现场时间+整改复查时间)×审查人数=3×(0.5+0.5+0.5)×2=9 天

(责任科(室): 危化品监管科)

③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审批工作日(72 天)

工作日=许可受理审查数×(审查资料时间+查看现场时间+整改复查时间)×审查人数=24×(0.5+0.5+0.5)×2=72 天

(责任科(室): 危化品监管科)

④危险化学品建设项目安全条件简易程序备案(9天)

工作日=备案受理审查数×(审查资料时间+查看现场时间+整改复查时间)×审查人数=3×(0.5+0.5+0.5)×2=9天

(责任科(室): 危化品监管科)

⑤危险化学品建设项目设施设计审查简易程序备案(9天)

工作日=备案受理审查数×(审查资料时间+查看现场时间+整改复查时间)×审查人数=3×(0.5+0.5+0.5)×2=9天

(责任科(室): 危化品监管科)

⑥第三类非药品类易制毒化学品备案等许可工作日(12天)

工作日=易制毒备案数×审查工作日×审查人数=6×1×2=12天

(责任科(室): 危化品监管科)

⑦参加市应急局组织召开的安全许可审查会议及换证现场核查(19天)

工作日=项目数×审查会议时间×参会人员+企业数×现场核查时间×参加人员数=5×1×2+9×1×1=19天

(责任科(室): 危化品监管科)

⑧非煤矿山安全生产许可证的受理工作日的确定(20天)

工作日=实施行政许可次数×实施行政许可人数×实施许可天数=2×2×5=20天

(责任科(室): 安全综合监管科)

(2) 事故调查和处理参与工作日的确定(360 天)

工作日=一般及以下生产安全事故次数×事故调查处理人数×调查处理天数=12×2×15=360 天

说明：预计全年需调查处理一般及以下生产安全事故 12 起（含其它伤亡事故），调查处理人员 2 人，每次调查处理需要 15 天时间。

（责任科（室）：执法监察分局、安全综合监管科、危化品监管科）

(3) 举报查处工作日的确定(90 天)

工作日=查处举报案件数×参与调查处理人数×调查处理天数=15×2×3=90 天

说明：预计全年查处举报案件 15 起，调查处理人员 2 人，每次调查处理需要 3 天时间。

（责任科（室）：执法监察分局）

(4) 参与区管委会和有关部门、上级安监部门组织的执法行动工作日(720 天)

工作日=参与执法行动次数×执法人员人数×每次所需天数=24×6×5=720 天

说明：①预计每年参与执法行动 24 次；②每次需要工作人员至少 6 人；③每次至少需要 5 个工作日。

（责任科（室）：执法监察分局、安全综合监管科、危化品监管科、职业健康科）

(5) 开展机动执法工作日的确定 (135 天)

因工作的不确定性,按全年总工作日的 3%安排,需用工作日=总法定工作日×规定比例=4500×3%=135 天,开展机动执法工作日为 135 天。

(责任科(室): 执法监察分局、安全综合监管科、危化品监管科、职业健康科)

(6) 听证、行政复议、行政应诉工作日的确定 (12 天)

工作日=听证、行政复议、行政应诉次数×所需工作日×执法人员数=1×2×6=12 天

(责任科(室): 执法监察分局、办公室)

(7) 上级安全监管机关安排的工作任务工作日的确定(120 天)

工作日=安排任务次数×参加人数×工作天数=30×2×2=120 天

说明: 全年预计安排 30 次工作任务,每次需要 2 人,每次工作 2 天。

(责任科(室): 执法监察分局、安全综合监管科、危化品监管科、职业健康科)

(8) 开展“四不两直”执法工作日 (24 天)

工作日=“四不两直”执法工作次数 ×每次执法人员数量×工作日=12×2×1=24

说明: 全年预计每月一次工作任务,每次需要 2 人,每次工作 1 天。

(责任科(室): 执法监察分局、安全综合监管科、危化品监管科、职业健康科)

3.非执法工作日的确定(2178天)

非执法工作日=学习、培训、考核、会议天数+检查指导下健全监管执法机关工作天数+病事假和法定年休假、探亲假、婚(丧)假天数+参加党群活动天数=1260+18+360+540=2178天

(1)学习、培训、考核、会议天数的确定(1260天)

工作日=平均每年每人学习、培训、考核、会议天数×参加培训执法人员人数=70×18=1260天

说明: 平均每年每人学习、培训、考核、会议天数70天, 参加执法人员18人。

(2)检查指导街道办委托执法工作天数的确定(18天)

根据每年检查指导下级部门不少于一次的原则, 今年计划每个街道办安排一次检查指导委托执法工作。

工作日=街道办数×检查和指导次数×每次需要执法人员数量×天数=3×1×6×1=18天

说明: ①全区三个街道办; ②每年检查1次; ③每次需要6人, 1天时间。

(责任科(室): 执法监察分局、安全综合监管科、危化品监管科、职业健康科)

(3)病、事假和法定年休假、探亲假、婚(丧)假天数的确定(360天)

工作日=病、事假天数×执法人员数+（法定年休假+探亲假和婚(丧)假）天数×执法人员数=10×18+10×18=360 天

说明：①病、事假每人每年平均为 10 天，法定年休假+探亲假和婚(丧)假共 10 天；②执法人员 18 人。

（4）参加党群活动天数的确定（540 天）

工作日=参加党群活动天数×执法人员数=30×18=540 天

说明：预计所有执法人员每年每人参加活动天数为 30 天。

4.执法检查工作日的确定（702 天）

执法检查工作日=总法定工作日-（其他执法工作日+非执法工作日）=4500-（1620+2178）=702 天

附件 2

2022 年执法分局执法检查工作计划表

月份	工作计划内容
1 月	1、配合市局开展执法督察监察工作
	2、办理群众举报投诉工作
	3、参与事故调查处理工作
	4、办理行政处罚案件
	5、2021 年度执法监察工作总结
2 月	1、配合市局开展执法督察监察工作
	2、开展烟花爆竹打非专项行动
	3、办理群众举报投诉工作
	4、参与事故调查处理工作
	5、办理行政处罚案件
	6、参与春节前安全生产检查
3 月	1、配合市局开展执法督察监察工作
	2、办理群众举报投诉工作
	3、参与事故调查处理工作
	4、办理行政处罚案件
	5、开展落实企业安全生产主体责任三年行动专项行动
4 月	1、配合市局开展执法督察监察工作
	2、办理群众举报投诉工作
	3、参与事故调查处理工作
	4、办理行政处罚案件
	5、开展 2022 年执法监察专项行动
	6、组织安全生产执法监察人员培训
5 月	1、配合市局开展执法督察监察工作；
	2、办理群众举报投诉工作
	3、参与事故调查处理工作
	4、办理行政处罚案件
	5、开展 2022 年执法监察专项行动
6 月	1、配合市局开展执法督察监察工作；
	2、办理群众举报投诉工作
	3、参与事故调查处理工作
	4、办理行政处罚案件
	5、协助做好安全生产月有关工作
	6、开展 2022 年执法监察警示活动
7 月	1、配合市局开展执法督察监察工作；
	2、办理群众举报投诉工作
	3、参与事故调查处理工作
	4、办理行政处罚案件

	5、开展“回头看”工作
	6、落实举报奖励工作
8 月	1、配合市局开展执法督察监察工作；
	2、办理群众举报投诉工作
	3、参与事故调查处理工作
	4、办理行政处罚案件
	5、开展落实企业安全生产主体责任三年行动专项行动
	6、指导乡镇（街道）委托执法工作
9 月	1、配合市局开展执法督察监察工作
	2、办理群众举报投诉工作
	3、参与事故调查处理工作
	4、办理行政处罚案件
	5、开展落实企业安全生产主体责任三年行动专项行动
	6、参与节前安全生产检查
10 月	1、配合市局开展执法督察监察工作；
	2、办理群众举报投诉工作
	3、参与事故调查处理工作
	4、办理行政处罚案件
	5、开展 2022 年执法监察专项行动
	6、开展落实企业安全生产主体责任三年行动专项行动
11 月	1、配合市局开展执法督察监察工作；
	2、办理群众举报投诉工作
	3、参与事故调查处理工作
	4、办理行政处罚案件
	5、开展“回头看”
	6、安全生产法律法规学习
	7、案卷归档整理
12 月	1、配合市局开展执法督察监察工作；
	2、办理群众举报投诉工作
	3、参与事故调查处理工作
	4、办理行政处罚案件
	5、2022 年度执法工作总结
	6、联合执法行动总结工作
	7、落实举报奖励工作
	8、案卷归档整理
备注：1、配合业务科室检查；2、参与事故的调查处理工作；3、完成安全生产执法统计和分析工作。	

附件 3

2022 年危险化学品企业执法检查工作计划

月份	序号	企业名称	是否属于重点 检查企业对象	是否“双随 机”抽查企业	备注
一月	1	智盛（惠州）石油化工有限公司	是	否	
	2	惠州市宙邦化工有限公司	是	否	
	3	科莱恩化工（惠州）有限公司	是	否	
	4	广东立邦长润发科技材料有限公司	是	否	
	5	惠州市景江联合化工有限公司	是	否	
	6	惠州大亚湾壮凯化工工程有限公司	否	否	
	7	惠州市鑫嘉伟化工有限公司	否	否	
	8	中国石化销售股份有限公司广东惠州大亚湾霞涌北服务区加油站	否	否	
二月	9	惠州市大亚湾华德石化有限公司	是	否	
	10	惠州市东达石化有限公司	是	否	
	11	惠州大亚湾美誉化工仓储贸易有限公司	是	否	
	12	欧德油储（大亚湾）有限责任公司	是	否	
	13	惠州大亚湾巨海实业有限公司	是	否	
	14	惠州市瀚博实业有限公司	否	否	
	15	惠州市中海九方实业有限公司	否	否	
	16	中国石化销售股份有限公司广东惠州大亚湾澳头加油站	否	否	
三月	17	惠州宇新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是	否	
	18	三菱化学化工原料（惠州）有限公司	是	否	
	19	惠州忠信化工有限公司	是	否	
	20	惠州伊斯科新材料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是	否	
	21	惠州大亚湾新世纪实业有限公司	是	否	
	22	合联新型材料（惠州）有限公司	否	否	
	23	广东天圣博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否	否	
	24	中国石化销售股份有限公司广东惠州大亚湾石化加油站	否	否	
四月	25	惠州兴达石化工业有限公司	是	否	
	26	惠州仁信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是	否	
	27	巴斯夫造纸化学品（惠州）有限公司	是	否	
	28	乐金化学（惠州）化工有限公司	是	否	

	29	惠州大亚湾永合化工有限公司	是	否	
	30	杰派科贸易（惠州）有限公司	否	否	
	31	惠州市德恩思化学有限公司	否	否	
	32	中海油销售惠州有限责任公司石化西加油站	否	否	
五月	33	林德（惠州）工业气体有限公司	是	否	
	34	惠州市华达通气体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是	否	
	35	中海壳牌石油化工有限公司	是	否	
	36	惠州李长荣橡胶有限公司	是	否	
	37	中海油能源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工程技术惠州分公司	是	否	
	38	惠州凯美特气体有限公司	是	否	
	39	惠州大亚湾强龙实业有限公司	否	否	
	40	惠州市盛世和润实业有限公司	否	否	
六月	41	中国石化销售股份有限公司广东惠州大亚湾上杨加油站	否	否	
	42	中海油惠州石化有限公司	是	否	
	43	惠州宇新新材料有限公司	是	否	
	44	惠州大亚湾达志精细化工有限公司	是	否	
	45	李长荣（惠州）高新材料有限公司	是	否	
	46	鑫双利（惠州）树脂有限公司	是	否	
	47	惠州市百利宏晟安化工有限公司	是	否	
	48	惠州市宏瑞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是	否	
	49	惠州市臻鼎化工贸易有限公司	否	否	
	50	惠州市永明丰实业有限公司	否	否	
	51	中海油销售惠州有限责任公司风田加油站	否	否	
七月	52	广东立邦长润发科技材料有限公司	是	否	
	53	巴斯夫造纸化学品（惠州）有限公司	是	否	
	54	三菱化学化工原料（惠州）有限公司	是	否	
	55	欧德油储（大亚湾）有限责任公司	是	否	
	56	惠州东进世美肯电子材料有限公司	是	否	
	57	惠州大亚湾炜达气体有限公司	否	否	
	58	惠州市中海成大实业有限公司	否	否	
	59	惠州大亚湾黄鱼涌加油站有限公司	否	否	
八月	60	林德（惠州）工业气体有限公司	是	否	
	61	乐金化学（惠州）化工有限公司	是	否	

	62	惠州忠信化工有限公司	是	否	
	63	惠州宇新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是	否	
	64	惠州市彩田化工实业有限公司	是	否	
	65	慧正智联（惠州）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否	否	
	66	惠州市智弘高科实业有限公司	否	否	
	67	惠州市大亚湾中油实业发展有限公司大荣加油站	否	否	
九月	68	惠州伊斯科新材料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是	否	
	69	惠州兴达石化工业有限公司	是	否	
	70	惠州市华达通气体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是	否	
	71	惠州市东达石化有限公司	是	否	
	72	惠州大亚湾经纬涂料有限公司	是	否	
	73	中润化学供应链（广东）有限公司	否	否	
	74	惠州华业盛能源化工有限公司	否	否	
	75	中海油销售惠州有限责任公司海科加油站	否	否	
十月	76	智盛（惠州）石油化工有限公司	是	否	
	77	科莱恩化工（惠州）有限公司	是	否	
	78	惠州市宙邦化工有限公司	是	否	
	79	惠州大亚湾达志精细化工有限公司	是	否	
	80	可隆（惠州）电子材料化工有限公司	是	否	
	81	惠州市太东化工有限公司	否	否	
	82	惠州港湾石油化工有限公司	否	否	
	83	中海油销售惠州有限责任公司响水加油站	否	否	
十一月	84	中海壳牌石油化工有限公司	是	否	
	85	中海油惠州石化有限公司	是	否	
	86	李长荣（惠州）高新材料有限公司	是	否	
	87	惠州李长荣橡胶有限公司	是	否	
	88	惠州市双信达实业有限公司	是	否	
	89	惠州中油大安石油化工有限公司	否	否	
	90	惠州惠印石油化工有限公司	否	否	
	91	中海油销售惠州有限责任公司大亚湾龙海加油站	否	否	
十二月	92	惠州市大亚湾华德石化有限公司	是	否	
	93	惠州仁信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是	否	

	94	惠州大亚湾美誉化工仓储贸易有限公司	是	否	
	95	惠州宇新新材料有限公司	是	否	
	96	惠州深大化工科技有限公司	是	否	
	97	惠州市大亚湾浩泰油料化工仓储有限公司	否	否	
	98	惠州市中诚化工有限公司	否	否	
	99	延长壳牌（广东）石油有限公司惠州大亚湾澳头加油站	否	否	

附件 4

2022 年安全综合监督管理科技执法检查计划

时间	检查企业名称	年度检查、粉尘防爆、有限空间、涉氨使用、危化品使用、电气火灾检查	日常巡查、“双随机”、“四不两直”抽查、有限空间作业、规模以上企业以及工业园区燃气使用、商场等企业	备注
一月份	东风本田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惠州麦丰密封科技有限公司; 惠州市环兴包装制品有限公司; 惠州住电电气有限公司; 深圳冠特家居健康系统有限公司大亚湾分公司; 惠州大亚湾远腾实业有限公司	月度安全生产检查	抽查 3~4 家	重点检查危化品使用、粉尘
二月份	惠州比亚迪实业有限公司; 嘉瑞科技(惠州)有限公司; 3、广东科翔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月度安全生产检查	抽查 2 家	重点检查粉尘涉爆、有限空间作业
三月份	星华电子(惠州)有限公司; 惠州大亚湾华北工控实业有限公司; 美高精密部品(惠州)有限公司; 惠州萨至德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惠州大亚湾三美达光学技术有限公司; 惠州大亚湾永昶科技电子有限公司; 敏华家具制造(惠州)有限公司;	月度安全生产检查	抽查 3~4 家	重点检查危化品使用、机械伤害

四月份	深圳东风汽车有限公司; 惠州市大亚湾富利冷藏有限公司; 惠州市晟荣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系统电子科技(惠州)有限公司; 华成新材料(惠州)有限公司				
五月份	1、三鑫(惠州)幕墙产品有限公司; 2、广东海控特种玻璃技术有限公司; 3、三鑫(惠州)精美特有限公司; 4、深圳市福盈混凝土有限公司惠州大亚湾分公司; 5、森科电子(惠州)有限公司; 6、惠州市大亚湾科翔科技电路板有限公司; 7、惠州市鑫晖源科技有限公司; 8、惠州市凯安德家具有限公司; 9、惠州市科飞达科技有限公司; 10、凌志家具(惠州)有限公司; 11、惠州正高金属制品有限公司; 12、惠州大亚湾远腾实业有限公司;	月度安全生产检查	抽查 3~4 家	重点检查危化品使用、机械伤害	
	1、惠州顺天翔实业有限公司; 2、惠州市星河洲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3、广东维尔科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4、惠州东风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5、惠州东风易进工业有限公司; 6、惠州市万旗服饰有限公司; 7、惠州大亚湾海科发实业有限公司; 8、惠州大亚湾众业电气设备有限公司; 9、高锋科技(惠州)有限公司; 10、惠州市时达创马达有限公司;	月度安全生产检查	抽查 3~4 家	重点检查危化品使用、粉尘涉爆	

	11、建生电路板（惠州）有限公司； 12、建昇电子科技（惠州）有限公司。				
六月份	1、惠州市大亚湾凤翔塑胶五金制品有限公司； 2、大亚湾汇利日用制品有限公司； 3、广东金新农饲料有限公司； 4、惠州东方雨虹建筑材料有限责任公司； 5、惠州市安品新材料有限公司； 6、龙亿科技（惠州）有限公司； 7、海德运动器材（惠州）有限公司； 8、惠州市联杨日用制品有限公司； 9、惠州市华盈电路板有限公司； 10、惠州大亚湾华悦机械有限公司； 11、惠州市西尤五金制品有限公司；	月度安全生产检查	抽查 3-4 家	重点检查粉尘涉爆	
七月份	1、惠州市联达金电子有限公司； 2、惠州合正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3、阳光铝业（惠州）有限公司； 4、敏华家居产业（惠州）有限公司； 5、惠州市欧亚建材有限公司； 6、深圳信立泰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大亚湾制药厂； 7、建安工业园； 8、惠州容大感光科技有限公司； 9、广东新海川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10、惠州市尚霖科创电子有限公司； 11、广东比亚迪节能科技有限公司； 12、惠州大亚湾远腾实业有限公司；	月度安全生产检查	抽查 3-4 家	重点检查有限空间作业、危化品使用	

八月份	1、双鸿工业园； 2、惠州威健电路板实业有限公司； 3、惠州群富精密组件有限公司； 4、惠州市中茂橡胶制品有限公司； 5、微迅电子工业园； 6、惠州市洲为通讯技术有限公司； 7、惠州市齐新旺科技有限公司； 8、惠州市富庄塑胶包装有限公司； 9、惠州市新泓威科技有限公司 10、中国神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国华惠州热电分公司； 11、广东惠州天然气发电有限公司；	月度安全生产检查	抽查 3~4 家	重点检查有限 空间作业、危 化学品使用
九月份	1、惠州市华丽盛混凝土有限公司； 2、惠州大亚湾广兴混凝土制品有限公司； 3、大亚湾智恩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4、惠州市创荣发实业有限公司； 5、惠州大亚湾双益达电路板加工厂有限公司； 6、惠州科达利精密工业有限公司； 7、惠州市华泓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8、广东通发激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9、惠州市瑞祺赛德商用货架制造有限公司 10、日上光电工业园；	月度安全生产检查	抽查 3~4 家	重点检查有限 空间作业
十月份	1、格瑞夫（惠州）包装有限公司； 2、惠州大亚湾嘉华混凝土有限公司； 3、中海科技园； 4、惠州万极新材料有限公司； 5、中柏文具（惠州）有限公司； 6、域鑫科技（惠州）有限公司；	月度安全生产检查	抽查 3~4 家	重点检查有限 空间作业

十一月份	7、惠州光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8、惠州金百泽电路科技有限公司； 9、惠州市聚真电路板有限公司； 10、惠州大亚湾华冠混凝土制品有限公司； 11、惠州大亚湾远腾实业有限公司；	月度安全生产检查	抽查 3~4 家	重点检查危化品使用、有限空间作业
十二月份	1、惠州新明海科技有限公司； 2、惠州大亚湾鸿通电子有限公司； 3、建业科技电子（惠州）有限公司； 4、惠州市奥拓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5、惠州市宏商电气有限公司； 6、惠州博磊达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7、惠州市健和光电有限公司； 8、广东洲明节能科技有限公司； 9、惠州天鑫石化工程有限公司；	月度安全生产检查	抽查 3~4 家	重点检查粉尘涉爆、有限空间作业

附件 5

2022 年职业健康科技执法检查计划 (石化区及港区)

序号	月份	检查企业名称	企业所在地	是否属于“双随机”抽查企业	是否属于重点检查对象	备注
1	一	惠州大亚湾达志精细化工有限公司	石化区	是	是	
2	一	欧德油储(大亚湾)有限责任公司	石化区	否	是	
3	二	惠州市大亚湾华德石化有限公司	石化区	是	是	
4	二	惠州大亚湾美誉化工仓储贸易有限公司	石化区	是	是	
5	二	三菱化学化工原料(惠州)有限公司	石化区	否	是	
6	三	乐金化学(惠州)化工有限公司	石化区	否	是	

序号	月份	检查企业名称	企业所在地	是否属于“双随机”抽查企业	是否属于重点检查企业对象	备注
7	三	智盛（惠州）石油化工有限公司	石化区	是	是	
8	三	林德（惠州）工业气体有限公司	石化区	否	是	
9	三	惠州凯美特气体有限公司	石化区	否	是	
10	四	惠州市百利宏晟安化工有限公司	石化区	否	是	
11	四	惠州东方雨虹建筑材料有限责任公司	石化区	否	是	
12	四	惠州市彩田化工实业有限公司	石化区	是	是	
13	五	中海油惠州石化有限公司	石化区	否	是	
14	五	鑫双利（惠州）树脂有限公司	石化区	是	是	

序号	月份	检查企业名称	企业所在地	是否属于“双随机”抽查企业	是否属于重点检查对象	备注
15	五	惠州市东达石化有限公司	石化区	否	是	
16	六	广东立邦长润发科技材料有限公司	石化区	是	是	
17	六	中海油惠州石化有限公司	石化区	否	是	
18	六	惠州宇新化工有限公司	石化区	否	是	
19	七	惠州市宙邦化工有限公司	石化区	否	是	
20	七	惠州大亚湾伊科思新材料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石化区	否	是	
21	七	惠州市宏瑞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石化区	是	是	
22	八	中国神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国华惠州热电分公司	石化区	否	是	

序号	月份	检查企业名称	企业所在地	是否属于“双随机”抽查企业	是否属于重点检查企业对象	备注
23	八	可隆（惠州）电子材料化工有限公司	石化区	是	是	
24	八	惠州市景江联合化工有限公司	石化区	否	是	
25	八	惠州市容大感光科技有限公司	石化区	否	是	
26	九	普利司通（惠州）合成橡胶有限公司	石化区	是	是	
27	九	惠州市华达通气体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石化区	否	是	
28	九	惠州李长荣橡胶有限公司	石化区	是	是	
29	十	中海油能源发展公司工程技术惠州分公司	石化区	否	是	
30	十	广东惠州天然气发电有限公司	石化区	否	是	

序号	月份	检查企业名称	企业所在地	是否属于“双随机”抽查企业	是否属于重点检查对象	备注
31	十	中海壳牌石油化工有限公司	石化区	是	是	
32	十一	巴斯夫造纸化学品（惠州）有限公司	石化区	否	是	
33	十一	惠州东进世美肯电子材料有限公司	石化区	否	是	
34	十一	惠州忠信化工有限公司	石化区	否	是	
35	十一	惠州兴盛石化仓储有限公司	港区	是	否	
36	十二	科莱恩化工（惠州）有限公司	石化区	否	是	
37	十二	惠州市大亚湾浩泰油料化工仓储有限公司	港区	是	是	
38	十二	惠州惠印石油化工有限公司	港区	否	是	

抄送：惠州市应急管理局

惠州市安全监管局大亚湾开发区分局办公室 2022 年 1 月 24 日印发
